

迅捷兴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宝工业区第 G.H.I 栋)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68 号 B 座 2101、2104A 室)
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

特别提示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迅捷兴”、“本公司”或“发行人”、“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投资风险以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一、重要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国家机关对本公司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本公司招股说明书“风险因素”章节的内容,注意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本公司招股说明书全文。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初期的投资风险,广大投资者应充分了解风险,理性参与新股交易。

二、新股上市初期投资风险特别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本公司提醒投资者充分了解股票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披露的风险因素,在新股上市初期切忌盲目跟风“炒新”,应当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就相关风险特别提示如下:

(一) 科创板股票交易风险

科创板股票竞价交易设置较宽的涨跌幅限制,首次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上市后的前 5 个交易日不设涨跌幅限制,其后涨跌幅限制为 20%;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在企业上市首日涨跌幅限制比例为 44%,跌幅限制比例为 36%。之后涨跌幅限制比例均为 10%。科创板进一步放宽了对股票上市初期的涨跌幅限制,提高了交易风险。

(二) 流通股数量较少的风险

上市初期,因原始股股东的股份锁定期为 12 个月至 36 个月,保荐机构跟投股份锁定期为 24 个月,部分网下限售股锁定期为 6 个月,有限售条件股份数 10,310.0044 万股,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票数量为 3,028.9596 万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22.71%。公司上市初期流通股数量较少,存在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 市盈率处于较低水平的风险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C39)”。截止 2021 年 4 月 21 日(T-3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48.65 倍。本次发行价格 7.59 元/股,公司本次发行对应的市盈率情况如下:

(1) 15.26 (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2) 13.44 (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3) 20.35 (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 17.92 (每股收益按照 2020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公司市盈率显著低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 C39)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48.65 倍,但仍存在未来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四) 股票异常波动风险

科创板股票上市首日即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因而增加了上市初期被加大杠杆融券卖出导致股价暴跌的风险,而上交所主板市场则要求上市交易超过 3 个月后方可作为融资融券标的。此外,科创板股票交易盘中临时停牌情形和严重异常波动股票核查制度与上交所主板市场规定不同。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除经营和财务状况之外,公司的股票价格还将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行业状况、资本市场走势、市场心理和各类重大突发事件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投资者在考虑投资公司股票时,应预计到前述各类因素可能带来的投资风险,并做出审慎判断。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招股说明书相同。

下文“报告期”是指 2018 年、2019 年和 2020 年。

三、特别风险提示

(一) 宏观经济及下游市场需求波动带来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是电子产品的关键电子互连件,其发展与下游行业联系密切,与全球宏观经济形势相关性较大。宏观经济波动对 PCB 下游行业如工业控制、汽车电子、医疗器械、通信设备、消费电子等行业将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进而影响 PCB 行业的需求。

根据 Prisma 统计,受金融危机影响,2009 年 PCB 行业经历寒冬,全球总产值同比下降 14.7%;随着各国对金融危机的积极应对,各国政府陆续出台刺激经济发展的政策和措施,全球经济逐步复苏,PCB 产值迅速恢复。

近年来,全球经济在低速增长中总体平稳,PCB 行业总产值各年间小幅波动。2020 年初以来,新冠疫情的爆发及其防控措施对世界经济产生了较大的不利影响,根据 2021 年 1 月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估计 2020 年全球 GDP 增长率为 -3.5%。

我国已成为全球印制电路板的主要生产基地,国内印制电路板行业受宏观经济环境变化的影响明显,若未来全球疫情持续放缓或下滑,印制电路板行业未来发展速度将放缓或陷入下滑,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及营业收入增长产生负面影响。

下游行业领域需求的波动会对公司销售收入造成直接影响,具体情况如下:①2018 年、2019 年,公司向安防电子领域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7.26%和 25.19%。由于新冠疫情,公司安防电子领域客户 2020 年上半年生产经营情况受到一定影响,向公司采购的订单需求有所下降,对公司销售收入增长造成不利影响;②2020 年上半年公司安防电子领域客户收入占比为 17.78%。随着国内新冠疫情得到有效控制,2020 年下半年,公司向安防电子领域客户大华股份、海康威视等线路板销售回升;③报告期内,公司向区块链业务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91%、2.72%和 0%。由于受区块链行业客户需求下降的影响,最近两年金额和占比呈迅速下降趋势,对公司销售收入增长造成不利影响;④报告期内,公司向轨道交通领域客户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6%、4.00%和 2.08%,受轨道交通领域客户 PCB 采购需求下降影响,最近一年收入金额和占比有所下降,对公司销售收入增长造成不利影响。

因此,若下游行业需求波动导致客户 PCB 产品需求下降,且公司未能及时通过调整客户和订单结构来有效应对,将会造成公司销售收入下降,对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 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原材料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重较高,报告期直接材料占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57.66%、55.60%和 57.13%。其中,主要原材料包括覆铜板、铜球、铜箔、半固化片和金盐,报告期这五种原材料采购额之和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例平均为 65.46%,上述主要原材料受铜价、石油和金盐的价格影响较大。

2017 年至 2018 年上半年,铜、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呈上涨趋势;2018 年下半年以来,铜、石油等大宗商品价格呈下跌趋势,公司覆铜板、铜球、铜箔、半固化片、油墨等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快速涨价趋势得到缓解,采购均价有所下降。2020 年 4 月以来,国际铜价逐渐回升,至 12 月份达到报告期峰值,受此影响,2020 年年末覆铜板市场价格开始上涨。

根据公司的测算,报告期内,在其他因素不变的情况下,覆铜板、铜球、铜箔、半固化片和金盐等主要原材料的采购均价变动 5%,则对公司利润总额的平均影响幅度分别为 5.83%、0.85%、0.82%、1.60%及 1.2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动对公司的利润总额影响较大。

若原材料价格大幅波动,而公司不能有效地将原材料价格上涨的压力转移或不能通过技术工艺创新抵消原材料成本上涨的压力,又在价格下降时未能做好存货管理,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三) 生产管理能力和快速响应的服务水平不能持续满足客户需求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根据均质面进行分类可分样板、小批量板和大批量板,差异如下:

项目	样板	小批量板	大批量板
平均订单面积	5平方米以下	5~50平方米	50平方米以上
订单量	订单数量较多,产品种类多	订单数量较多,产品种类多	订单数量少,产品种类少
生产管理	管理要求高,生产柔性化要求高	管理要求高,生产柔性化要求高	大批量生产,生产柔性化要求相对较低
交货期	一般 10 天以内	一般 10~20 天	一般 20 天以上
快速响应	快速响应要求高	快速响应要求高	快速响应要求低

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样板、小批量板的制造,产品和服务具有“多品种、小批量、多层次、短交期”的特点,对公司柔性化生产管理能力和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服务水平要求较高。

能否在短时间内处理多品种、小批量的订单,是衡量印制电路板样板、小批量板企业竞争力的关键因素。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客户数量和品种种类增多,公司在柔性化管理、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等方面需持续提升。若公司未能进一步加强生产管理并提高客户服务水平,将对公司销售收入增长造成不利影响,从而制约公司未来的发展。

(四) 市场竞争加剧且市场规模与行业龙头企业存在较大差距的风险
全球印刷线路板行业集中度不高,生产商众多,市场竞争充分。虽然目前 PCB 行业存在市场份额向优势企业集中的发展趋势,但在未来较长时期内仍将保持较为分散的行业竞争格局。同时,随着下游应用领域竞争加剧,产品价格走低,PCB 产品也存在价格下降的风险。

根据 Prisma 预计,2019 年全球前十大 PCB 厂商收入合计为 218.86 亿美元。公司所在的 PCB 样板和小批量板领域龙头企业兴森科技、崇达技术 2019 年分别营收为 380,372.22 万元、372,745.08 万元。因此,与行业龙头企业相比,公司在经营规模、市场占有率等方面存在较大差距。伴随着国内 PCB 企业纷纷扩产,未来市场竞争可能加剧,竞争对手可能利用其资金优势加大投入,如若生产管理、技术水平以及产品质量不能持续提升,公司的经营业绩将受到不利影响。

(五) 产品研发与工艺技术创新的风险

印制电路板生产企业需要持续进行研发及工艺改进,保持和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保障公司持续发展。对于生产样板的 PCB 企业来说,由于样板主要应用于客户研发阶段的产品,技术要求高,同时样板生产平均订单面积更小、客户较分散,不同客户的产品技术要求存在一定差异,对 PCB 样板企业提出了更高的要求。目前,国内少数 PCB 龙头企业,如深南电路、兴森科技、崇达技术等凭借产品和技术优势,已率先布局应用于半导体领域的 IC 封装基板或半导体测试板领域。公司专注于印制电路板样板、小批量板的制造,目前的产品涵盖了 HDI 板、高频板、高速板、厚铜板、金属基板、挠性板、刚挠结合板等多种特殊工艺和特殊基材产品,但在应用相对高端的 IC 封装基板和半导体测试板领域尚无布局,公司存在技术研发压力较大的风险。

PCB 生产企业主要通过在生产实践中不断研发、积累,形成各自的核心技术。考虑到未来市场变化、技术变革及公司自身研发过程存在各种不可预见因素等,未来公司若无法保持对新技术的吸收应用以及对新产品、新工艺的持续开发,公司将面临产品研发与工艺技术落后的风险。

(六) 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主要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减免。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减免优惠管理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8]1111 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有关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9]第 203 号)等相关规定,公司及子公司信丰迅捷兴在报告期内享受 15%的优惠税率。

报告期各期,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510.65	172.73	-
利润总额	6,298.47	3,971.20	3,417.80
税收优惠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	8.11%	4.35%	-

如果未来公司及子公司不再享受国家的高新技术企业优惠政策,或者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的政策,致使公司税负上升,将会对公司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七)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

公司根据客户的交易记录和销售规模,给予客户一定的货款结算周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9,146.86 万元、11,715.59 万元、13,955.63 万元,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 5,095.17 万元、2,978.45 万元、6,160.37 万元,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合计占各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57.19%、59.98%、61.07%。

公司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较大。未来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应收账款余额和应收票据将随之增长。如果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突然发生变化,将会给公司带来应收票据、应收账款无法及时收回的风险。

(八) 公司对深南电路的销售收入不可持续增长甚至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向深南电路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27%、6.42%和 5.83%。2020 年深南电路已成为公司的第二大客户。未来,若市场竞争加剧、公司产品品质或交期不符合客户要求或深南电路作为 PCB 生产商自身业务变化导致 PCB 采购需求下降等情况发生,公司将面临对深南电路的销售收入无法持续增长甚至下降的风险。

第二节 股票上市情况

一、股票注册及上市审核情况

(一)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2021 年 3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发布证监许可[2021]961 号文,同意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注册申请。具体内容如下:
“一、同意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
二、你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招股说明书和发行承销方案实施。
三、本批复自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四、自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次股票发行结束前,你公司如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并按规定办理。”

(二) 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股票上市的决定及其主要内容
本公司 A 股股票上市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185 号批准。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 133,390,000 股。本公司发行的 A 股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证券简称“迅捷兴”,证券代码“688655”;其中 30,289,596 股股票将于 2021 年 5 月 11 日起上市交易。

二、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 (一) 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 (二) 上市时间:2021 年 5 月 11 日
 - (三) 股票简称:迅捷兴
 - (四) 股票代码:688655
 - (五) 股票代码:688655
 - (六)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后的总股本:133,390,000 股
 - (七) 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数量:33,390,000 股,均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 (八) 本次上市前的流通股数量及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30,289,596 股
 - (九) 本次上市的有流通股或限售安排的股票数量:103,100,404 股
 - (十) 战略投资者在首次公开发行中获得配售的股票数量:1,669,500 股
 - (十一)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及期限: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之“五、股东情况”之“(一) 本次发行前发行人股本情况”
 - (十二) 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请参见本上市公告书之“第八节 重要承诺事项”
 - (十三) 本次上市股份的其他限售安排如下:
 1. 战略投资者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本次获配股份的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2. 本次发行网下配售摇号中签账户共计 466 个,对应的股份数量为 1,430,904 股,该等股票的锁定期为 6 个月,锁定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 (十四)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 (十五) 上市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三、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公开发行后达到所选择的上市标准情况及其说明

(一) 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
公司选择的上市标准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第一款的上市标准,即: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值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值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二) 公司公开发行后达到所选择的上市标准情况及其说明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市值为 10.12 亿元,根据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发行人 2019 年、2020 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较低者为计算依据)分别为 3,413.25 万元、4,973.91 万元,合计为 8,387.16 万元,两年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2020 年营业收入为 44,754.32 万元。满足在招股说明书中明确选择的市值标准和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2.1.2 条的第一套标准第二款内容:“(一) 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值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或者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 10 亿元,最近一年净利润为正值且营业收入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第三节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及股东持股情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深圳市迅捷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henzhen Xunjingxing Technology Corp., Ltd.
注册资本(本次发行前)	1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马卓
住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沙四宝工业区第 G.H.I 栋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电路设计;线路板及电子元件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卖、专控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电路设计;电子元件的生产;线路板的生
主营业务	印制电路板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所属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代码 C39)
电话	0755-33653366
传真	0755-33653366-8822
电子邮箱	zqb@xjbcb.com
董事会秘书	吴玉梅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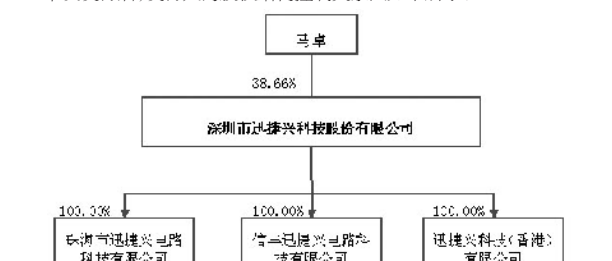
(一)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马卓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本次发行前,马卓直接持有公司 51,573,1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1.57%。
马卓基本情况如下:

马卓先生,董事长、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毕业于长春理工大学,大专学历,1999 年 6 月至 2002 年 6 月任深圳市鑫森快捷技术有限公司销售经理;2003 年 7 月至 2005 年 7 月创立并任深圳市迅捷兴电子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 年 8 月至今任职于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二) 本次发行后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

本次发行后,发行人的股权结构控制关系图如下所示: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1. 董事简介

公司董事会由 6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设董事长 1 人。公司现任董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人	任期
1	马卓	董事长	董事会	2019.6.10-2022.6.10
2	马卓	董事	董事会	2019.6.10-2022.6.10
3	李铁	董事	董事会	2019.6.10-2022.6.10
4	杨维舟	董事	董事会	2019.6.10-2022.6.10
5	刘丹凤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6.10-2022.6.10
6	杨文杰	独立董事	董事会	2019.6.10-2022.6.10

2. 监事简介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人,设监事会主席 1 人。公司现任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提名日期	任期
1	张仁强	监事会主席	职工代表大会	2019.6.10-2022.6.10
2	刘志明	监事	监事会	2019.6.10-2022.6.10
3	王丹	监事	监事会	2019.6.10-2022.6.10

3. 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共 4 名。公司现任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间
1	马卓	总经理	2019.6.10-2022.6.10
2	杜勇	副总经理	2019.6.10-2022.6.10
3	吴玉梅	董事会秘书	2019.6.10-2022.6.10
4	刘望兰	财务总监	2019.6.10-2022.6.10

4.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序号	姓名	职务
1	吉勇	技术中心总监
2	张仁强	监事、深圳迅捷兴技术服务中心副总监
3	胡晋德	工艺部经理
4	陈强	研发部经理
5	李波	研发部经理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股情况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情况如下表:

姓名	公司职务	直接持股(万股)	间接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万股)	合计持股比例	限售期限
马卓	董事长、总经理	5,157.3100	104.6189	5,261.9289	39.45%	36个月
马卓	董事	190.3600	-	190.3600	1.43%	36个月
李铁	董事	-	87.7794	87.7794	0.66%	12个月
杨维舟	董事	-	74.0134	74.0134	0.55%	12个月
张仁强	监事会主席、技术人员	80.9400	-	80.9400	0.61%	12个月
刘志明	监事	-	6.5088	6.5088	0.05%	12个月
王丹	监事	-	5.0939	5.0939	0.04%	12个月
杜勇	副总经理	-	35.6570	35.6570	0.27%	12个月
吴玉梅	董事会秘书	-	26.8842	26.8842	0.20%	12个月
刘望兰	财务总监	-	25.1863	25.1863	0.19%	12个月
胡晋德	核心技术人员	-	12.5931	12.5931	0.09%	12个月
陈强	核心技术人员	-	6.5088	6.5088	0.05%	12个月
李波	核心技术人员	-	3.0700	3.0700	0.02%	12个月

注:上述间接持股比例系根据持股平台持有发行人的股权比例与上述人员的持股比例相乘计算得出。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日,本公司尚未发行过债券,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持有本公司债券的情况。

四、发行人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安排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吉顺发和泰兴投资两家公司为公司的员工持股平台。除此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已经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及相关安排。

(一) 员工持股平台情况

1. 吉顺发

截至上市公告书签署日,吉顺发直接持有公司 2.65%股份,其基本情况如下:

企业名称	深圳市吉顺发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6年 03 月 10 日
法定代表人	马卓
出资额	25 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社区共和商业步行街 2 栋 A302
主要经营场所	深圳市宝安区沙井街道和社区共和商业步行街 2 栋 A302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
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吉顺发主要从事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业务,系发行人的员工持股平台,与发行人主营业务无关

截至上市公告书签署之日,吉顺发的股东、出资金额和出资比例如下:

序号
